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都市計畫技術

科 目：都市區域計劃概論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政府目前積極推動農村再生計畫，請說明農村再生之目的和基本策略構想。(25 分)
- 二、都會區具有跨越行政區域的特性，請比較說明在目前行政體系下可能用於推動都會區治理的做法。(25 分)
- 三、何謂都會區？並請說明都會區形成的原因。(25 分)
- 四、政府現正積極推動直轄市和縣(市)區域計畫的擬訂，請說明直轄市和縣(市)區域計畫在現行區域計畫體系之定位和功能。(25 分)